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承辦人：張靜萍

電話：04-37061139

電子信箱：e-2134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40040909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A09030000E_1140040909A_senddoc2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國立陽明交通大學訂於114年7月3日至7月4日辦理「E數位素養講師培訓工作坊—探索數位素養新篇章」活動，請貴校鼓勵教師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陽明交通大學114年4月22日陽明交大人社研字第1140015436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活動內容說明如下：

(一)研習時間：114年7月3日（星期四）至7月4日（星期五）。

(二)研習地點：國立東華大學壽豐校區花師教育學院（花蓮縣壽豐鄉大學路二段1號）。

(三)參與對象：已完成A1數位學習工作坊（一）、A2數位學習工作坊（二）及A3數位素養增能研習之教師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至114年6月23日（星期一）止，採線上報名（<https://forms.gle/7VL9TPaJYCwjuJ2t8>），活動上線上限70名，額滿為止。



三、請惠予出席教師公（差）假及課務派代，其相關差旅費由貴校酌情核予支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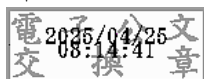
四、若有相關問題或其他未盡事宜，請洽本案聯絡人陳小姐，

聯絡電話：03-5712121#52480，電子信箱：

pinshiou@nycu.edu.tw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（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）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高職部

副本：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